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閔郁晴

電話：0422289111#54108

電子信箱：mingus5898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3011274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申請修訂113學年度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」經檢視通過，准予備查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宜蘭高級中學113年12月18日宜中秘字第1130011356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貴校於收到本局備查公文後一週內：

(一)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(網址：

<https://course.kl2ea.gov.tw/courseinformation>

/course.asp)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下載後，

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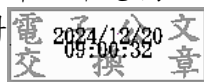
(二)課程代碼作業將由高級中等學校整合平臺(本市立中港高級中學)另函通知。

三、請確實按本局備查之課程計畫實施課程。

正本：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



副本：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（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
台）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